

证券代码：834902

证券简称：网映文化

主办券商：东方投行

上海网映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审议公开发行人并在精选层挂牌议案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公司拟申请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公司于2021年5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如下：

（1）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2）发行股票面值：

每股面值为1元。

（3）本次发行股票数量：

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20,781,600）股（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不超过（23,898,840）股（含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份），公司及主承销商将根据具体发行情况择机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15%）（即不超过（3,117,240）股），最终发行数量拟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协商，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确定。

（4）定价方式：

通过√发行人和主承销商自主协商直接定价 √合格投资者网上竞价
√网下询价方式确定发行价格。最终定价方式将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

商根据具体情况及监管要求协商确定。

(5) 发行底价：

发行底价为 8.8 元/股。

(6) 发行对象范围：

已开通全国股转系统精选层股票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禁止认购的除外。

(7) 募集资金用途：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和经营管理的实际情况，在经过前期充分论证的基础上，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由本公司实施，各投资项目的名称、投资额及履行的备案情况如下：

- 1、综合电竞中心；
- 2、补充流动资金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项目的全部需求，不足部分将由公司利用自有资金或通过银行贷款等方式自筹解决；如实际募集资金金额满足上述项目需求后尚有剩余，剩余资金将用于公司未来主营业务发展所需的营运资金。

若因经营需要或市场竞争等因素导致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必须进行先期投入的，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以募集资金置换先行投入的自筹资金。

(8) 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

为兼顾新老股东的利益，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的公司新老股东按各自持股比例共享。

(9) 发行完成后股票在精选层挂牌的相关安排：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票将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

(10) 决议有效期：

经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内有效。

二、 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申请存在无法通过全国股转公司自律

审查或中国证监会核准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进入精选层的风险。

挂牌公司不存在《分层管理办法》第十七条规定的不得进入精选层情形。

三、 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网映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上海网映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1 日